**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和《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任务，确定启动陕西省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专网接入区运营服务项目。该项目为支撑省政府组成部门的非涉密专网和省电子政务专网（网信办）的清理整合工作。根据现场调研结果，并与非涉密专网省级单位初步沟通后，对初步确定的16个非涉密专网中12个以迁移（撤线穿网）的方式完成，4个以整合（撤网并入）的方式完成。

**二、采购项目目标**

依据《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陕西省数字政府建设2023年工作要点》及《陕西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暂行）》，为规范项目方案编制，加快推动陕西省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专网接入区运营服务项目实施，拟采购陕西省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专网接入区运营服务项目服务方案编制服务。方案编制目标：以提升完善非涉密专网清理整合工作中政务外网侧的接入支撑能力和网络智能化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国家电子政务外网广覆盖、全互联、高可用、强安全的优势，完成省政府组成部门非涉密专网向陕西省电子政务外网进行迁移整合的政务外网侧配合支撑工作，为跨层级、跨区域、跨部门的网络互联、数据互通、应用协同提供支撑，提升数字政府行政管理效率和管理服务能力。

**三、服务价格**

预算金额（元）:91,900.00 最高限价（元）:91,9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  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方案编制 | 1.00 | 91,9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四、服务要求**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标的名称：方案编制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按照采购人需求，对陕西省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专网接入区运营服务项目进行方案设计，编制项目服务方案，编制格式、内容和深度需达到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编制指南规定要求。形成的文件包括项目服务方案、投资概算及相关技术方案，需包含具体需求分析、服务总体方案、服务内容、服务考核、项目验收管理、集约化方案、项目部署方案、等级保护、项目投资概算等内容。同时对陕西省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专网接入区运营服务项目申请立项进行全过程配合，完成设计方案各环节评审及修改完善工作 |
| 2 | 二．编制要求  1、通过需求调研，掌握相关业务信息化现状与需求，结合陕西省本地实际情况，梳理部门专网现状，编制服务内容、明晰技术路线，项目服务方案包含服务目标、服务内容、服务范围、服务方案、服务考核、投资概算、风险及效益分析等内容。  2、按照等级保护和关键基础设施风评的标准和规范进行项目的规划、设计。  3、方案需符合《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指南（服务类）（试行）》、《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投资编制指南（服务类）》等编制要求。根据省政务信息化项目及项目立项评审要求，对编制的陕西省电子政务外网骨干网专网接入区运营服务项目服务方案及附件进行完善修改，直至项目招标结束。 |
| 3 | 三、进度要求  1、中标人须在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提交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和投资概算报告终稿。  2、投标供应商应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工期如期完工。投标供应商应制定具体的保证措施和工作进度计划，保证实现本项目按质按量完成。  3、合理安排工程进度，对项目设计阶段进行合理划分，并明确每个阶段应完成的工作及每个阶段  （三）提交文档及最终交付成果要求  1、中标方提交的所有文档产品应当结构清晰，容易阅读和理解。  2、最终设计成果是项目服务方案及相关附件方案。  3、最终设计提交：本项目书面服务方案及相关附件方案，并以光盘的形式交付电子版，其中：服务方案及相关附件方案（终定稿）一式5份。  4、最终设计成果应满足陕西省省级政务信息化项目相关要求。  （四）组织机构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组织好设计、咨询、技术、服务及管理等方面的人员队伍，做好工作计划。  2、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特点，指派具备项目管理经验和工程设计咨询经验的高素质人才担任项目经理，形成一个高效的设计实施团队和管理组织机构，以确保使初步设计能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并有序的组织实施工作。  3、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时应提交项目组织机构的规划以及主要人员的详细资料，包括姓名、职务、职称及承担过的类似项目。 |

**五、商务要求**

3.5.1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3.5.2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5.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2、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3.5.4支付方式：

一次付清

3.5.5.支付约定：

付款条件说明：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

3.5.6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详见合同格式与主要条款